

永遠的神來作恩典給人接受、得着並享受

詩歌 31 首

一 父阿，久在創世之前，你選我們，愛無限！這愛甘美、激勵、深厚，吸引我們親耶穌。

還要保守，還要保守，我們今後永穩固。我們今後永穩固。

二 雖然宇宙逐漸改遷，但是我神總不變；祂的愛心，同祂話語，向着我們永堅定；神的兒女，神的兒女，我們應當讚祂名。我們應當讚祂名。

傳三 11 『神造萬物，各按其時成為美好，又將永遠安置在世人心裏。』

神是永遠

『永遠』是甚麼呢？聖經特別啟示：只有這位創造萬有的神是永遠的，祂是亙古常在、自有永有的，是昔在今在以後永在，是昔是今是、以後永是的一位。神自己是永遠的，祂從已過的永遠到將來的永遠，是不改變的，而且祂的話也是永遠的。

有一首詩歌說，『雖然宇宙逐漸改遷，但是我神總不變；祂的愛心，同祂話語，向着我們永堅定。』（詩歌三一首第二節）這位神是永遠的，祂的話是永遠的，從祂身上發出來的，也是永遠的。比如，祂的愛是永遠的愛，祂以永遠的愛愛了我們。祂所賜給我們的生命，稱為永遠的生命，是永遠不變的。祂不但在時間上是永恆的，在性質上也是永遠的。這位創造萬有的神，祂自己是永遠的，祂的生命是永遠的，祂的話是永遠的，祂的愛是永遠的，祂的屬性是永遠的。

人追求永遠

人是神所創造的，人本身的受造生命是短暫的、是會過去的。但是在人裏面有一個東西叫作永遠，它使人有追求永遠的願望。傳道書三章十一節說，『神造萬物，各按其時成為美好，又將永遠安置在世人心裏。』神在世人的心裏安置、栽植了一個東西，叫做永遠，就是人有尋求永遠的感覺、追求永遠的願望。人總試圖追求一個東西，來滿足裏面永遠的感覺。甚麼東西纔能滿足這個追求永遠的願望、追求永遠的感覺呢？在物質的領域裏沒有一樣東西能穀滿足；日光之下的任何人事物，都不能滿足人內心深處追求永遠的感覺，只有永遠的神纔能滿足人尋求永恆、達到永遠的感覺和追求。

永遠的神在時間裏成為肉體，

作恩典給人接受、得着並享受

永遠的神，創造萬有的主，有一天竟然成孕在童女馬利亞的腹中。不僅如此，祂在童女的腹中待了九個月。九個月滿了，祂就從母腹生出來。這位成了肉體的神已經與人聯結、調和。祂是

完整的神，也是完全的人。這位神而人者經過了三十三年半為人的生活，人生的寒酸苦楚祂都嘗到了，都經過了。祂從加利利的拿撒勒，一個被人藐視的地方出來。祂沒有佳形容容，叫人看見可以羨慕祂。但是祂說話有能力，行事有大能。祂使瞎眼的看見，瘸腿的行走，耳聾的聽見，啞吧的說話，死了的復活。祂說的話是古往今來沒有人能說的。祂說，『我就是道路、實際、生命。』又說，『我來了，是要叫羊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』（約十 10）

最終，祂被人出賣捉拿，釘死在十字架上。在十字架上受苦六小時。前三小時，祂是為着遵行神的旨意，被人迫害；後三小時，祂是為我們完成救贖，受神審判。在這段時間內，神算祂為我們的罪，取了罪人的地位，擔當我們的罪，並且替我們成為罪，因此神棄絕十字架上的基督。到了第三天，祂就從死裏復活。天還沒有亮，有兩三個姊妹，到耶穌的墳墓那裏去哭。耶穌在復活裏向她們顯現，告訴她們說，你們去告訴我的弟兄們和彼得，我要升到我的父，也是你們的父那裏，到我的神，也是你們的神那裏。當天晚上，祂又顯給門徒們看，並且向他們吹一口氣，說，『你們受聖靈。』

靈在信徒裏面，作生命和生命的供應，第一是作生命的活水給我們喝（約七 37 ~ 39），第二是作生命的糧給我們喫（六 63），第三是作生命的氣給我們呼吸（二十 22），成為信徒所享受的神聖恩典。

所以人需要認識神，得着神，讓神進到人裏面，充滿裏面對永遠追求的感覺。當祂進來的時候，就將永遠的生命分賜到人裏面，使有限短暫的人能得着永遠無限的生命，叫人得着重生，叫人成為神的兒女。在短暫有限的人生裏，我們有盼望、有可能、也應該追求得着永遠的事物，就是得着神自己、得着祂這永遠的生命，叫人短暫的生命能與神聖永遠的生命聯結調和在一起，能被帶到永遠裏，帶到神裏面。（人阿，你在那裡，第六篇；神在祂經綸中的律法與恩典，第三篇。）